

国联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7月1日起至2025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66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1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9,323,593.3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1、指数化投资策略 2、资产配置策略 3、债券投资策略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5、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7月01日 - 2025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77,801.84
2.本期利润	3,423,081.0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21,081,446.6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9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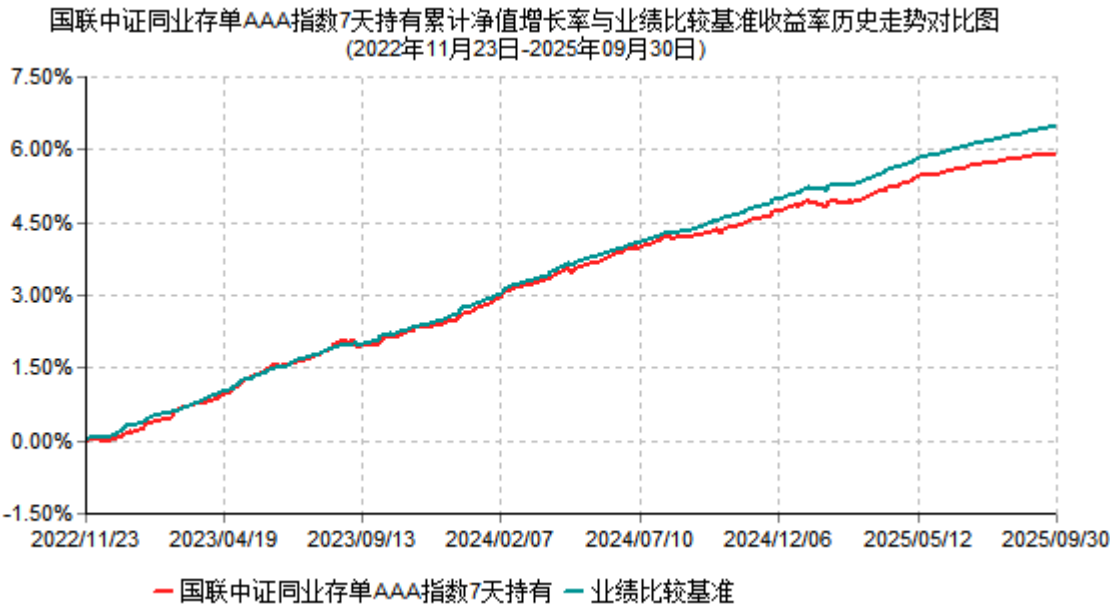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8%	0.01%	0.41%	0.00%	-0.13%	0.01%
过去六个月	0.75%	0.01%	0.94%	0.01%	-0.19%	0.00%
过去一年	1.54%	0.01%	1.88%	0.01%	-0.34%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95%	0.02%	6.51%	0.01%	-0.5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杨宇俊	国联泓安3个月定期 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国联中证同 业存单AAA指数7天 持有期证券投资基 金、国联恒润纯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联益诚30天持有 期债券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国联恒 鑫纯债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国联恒通 纯债债券型证券投 资基金、国联稳健添	2024- 01-25	-	12	杨宇俊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研究生、博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12年。2013年5月至2022年6月历任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部门主管。2022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固收投资三部总经理。

	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及固收投资三部总经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基金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三季度，债券市场收益率震荡上行。具体来看7月受“反内卷”通胀预期上升、资金利率波动等影响，十年国债上行至1.7%以上，信用利差震荡回调，存单市场也随之波动；8月权益市场延续强势，股债“跷跷板”效应显著，十年国债大幅上行，国开与30年国债利差开始拉大，但资金面稳定，存单市场平稳运行；9月基金销售费用新规征求意见，十年国债继续上行至1.83%附近，各品种与期限利差也开始逐步拉大，特别是5年以上的品种。由于临近季末，存单收益率小幅上行。

展望四季度，国内宏观经济面临同比高基数的影响，下行压力有所加大，债市有望回归基本面与资金面定价。预计央行货币政策仍保持宽松状态，四季度存在重启买卖国债、降息的可能性；供需方面，四季度在政府债发行规模下降背景下，供需情况明显好转；风险偏好方面，随着股市波动开始加大，股债跷跷板效应弱化；比价方面，当前国债利率明显高于银行表内房贷加权利率。此外，四季度也要时刻关注基金销售费率新规落地带来的冲击。针对存单市场，鉴于资金面仍保持宽松状态，存单收益率有望小幅下行。

报告期内，组合及时进行不同期限的存单切换，临近季末，增配存单，提升组合收益水平。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联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基金份额净值为1.0595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1%。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93,394,536.15	99.16
	其中：债券	1,093,394,536.15	99.1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8,096.80	0.09
8	其他资产	8,245,815.46	0.75
9	合计	1,102,668,448.4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0,979,443.83	6.6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0,979,443.83	6.6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70,774,901.92	7.68
6	中期票据	41,214,488.22	4.4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20,425,702.18	99.93
9	其他	-	-
10	合计	1,093,394,536.15	118.7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504020	25中国银行CD020	1,000,000	98,941,625.21	10.74
2	112502197	25工商银行CD197	1,000,000	98,932,465.75	10.74
3	112503211	25农业银行CD211	1,000,000	98,738,105.21	10.72
4	042580187	25象屿金象CP001	600,000	60,745,906.85	6.60
5	112595247	25天津银行CD098	500,000	49,753,054.55	5.4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央行2024年12月30日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银罚决字[2024]67号)。央行安徽省分行2025年09月19日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皖银罚决字[2025]19号)。金融监管总局2025年09月12日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央行2024年12月30日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银罚决字[2024]44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2025年03月12日对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

处罚(沪金罚决字[2025]90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2024年12月10日对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罚(沪金罚决字[2024]161号)。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过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82.5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243,332.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245,815.4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49,230,467.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51,201,935.1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31,108,809.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9,323,593.31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中融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2) 《国联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国联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关于申请募集中融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咨询电话：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 (010) 56517299。

网址：<http://www.glfund.com/>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